

2023 年度
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检验院
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为食品药品质量监管提供技术保障，承担辖区内食品、食用农产品、食品添加剂及特殊食品、药品、化妆品的监督检验；开展与药品、食品质量、检验等有关方面的科研工作；开展对本辖区内区级检验机构和相关企业质量检验机构的业务指导和培训工作。承担辖区内药品（含医疗器械、化妆品）不良反应资料的收集、管理、上报，承办药品不良反应监测信息网络的建设、维护工作。承担辖区内食品、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行政相对人的相关培训、上岗资格考试。承担全市食品质量安全监控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财务科）、人事科（党建监察室）、质量保证科、设备与科技信息化管理科、业务管理与抽样科、药品（医疗器械）检验所、食品（化妆品）检验所、综合保障科、食品生产许可审查科（药品不良反应监测科）。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3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在市局党组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聚焦服务食药监管、服务产业发展两项重点，以争创“全省第一、全国一流”为目标，强化首位担当、价值追求，继续推动食品药品检验工作的高质量发展，实现“让监管

因我们而更有效”的价值追求。

1. 抓好党务党建。根据市局党组统一部署，重点抓好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学习宣传贯彻。深化服务群众，开展食药安全进社区、实验室开放日等为民办实事活动，积极创成市劳模创新工作室、职工创新工作室。

2. 完成各项检验任务。全面承担国家、省、市、区四级食品、特殊食品、药品、化妆品监督抽检，全年法检不少于 15000 批；认真履职总局全国食品安全抽检监测牵头机构和市局食品抽检秘书处工作。

3. 提升科技标准能力。结合监管需求，积极申报各级各类科研项目和标准制修订计划，抓好在研项目进度，保质按时完成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等项目。

4. 提升发展平台。积极申报国家特殊食品质检中心和总局重点实验室，创成总局科普基地，生物制品和医疗器械（诊断试剂）检验能力建设实际服务南京市生物医药企业。

5. 提升检验能力和检验质量。进一步增强检验能力，完成 CMA 扩项；强化内部质控、外部能力验证、质量监督，加强报告质量考核。

6. 抓牢人才队伍建设。引进和培养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争取解决员额技术人员纳入专业技术岗位管理，优化人才队伍建设，进一步探索科研人才和检验人才的培养方式。

7. 强化内部管理。持续完善实验室信息化管理系统，开展实验室 6S 管理二期建设，进一步强化实验室安全管理。

8. 抓好两个中心工作。强化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不良反应（不良事件）、药物滥用监测，增强药物警戒实效；强化食品生产许可审查工作，确保审评时效和质量。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
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检验院
单位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单位：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检验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150.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30.2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1,408.10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3.32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745.49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559.06	本年支出合计	6,559.06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6,559.06	支出总计	6,559.06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单位：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检验院

单位：万元

单位代 码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6,559.06	6,559.06	5,150.96			1,408.10											
701	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6,559.06	6,559.06	5,150.96			1,408.10											
701029	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检验院	6,559.06	6,559.06	5,150.96			1,408.10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单位：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检验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6,559.06	5,148.28	1,410.7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30.25	4,119.47	1,410.78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530.25	4,119.47	1,410.78			
2013810	质量基础	1,410.78		1,410.78			
2013850	事业运行	4,119.47	4,119.4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3.32	283.3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3.32	283.3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66	28.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9.88	169.8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4.78	84.7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5.49	745.4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45.49	745.4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8.36	198.36				
2210202	提租补贴	547.13	547.13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检验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5,150.96	一、本年支出	5,150.9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150.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22.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3.32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745.49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5,150.96	支出总计	5,150.96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单位：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检验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150.96	4,440.18	2,914.32	1,525.86	710.7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22.15	3,411.37	1,891.31	1,520.06	710.78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122.15	3,411.37	1,891.31	1,520.06	710.78
2013810	质量基础	710.78				710.78
2013850	事业运行	3,411.37	3,411.37	1,891.31	1,520.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3.32	283.32	277.52	5.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3.32	283.32	277.52	5.8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66	28.66	22.86	5.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9.88	169.88	169.8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4.78	84.78	84.7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5.49	745.49	745.4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45.49	745.49	745.4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8.36	198.36	198.36		
2210202	提租补贴	547.13	547.13	547.13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单位：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检验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440.18	2,914.32	1,525.8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91.72	2,691.72	
30101	基本工资	412.53	412.53	
30102	津贴补贴	485.84	485.84	
30107	绩效工资	754.85	754.8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9.88	169.8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4.78	84.7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9.17	119.1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42	18.42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8.36	198.36	
30114	医疗费	42.39	42.3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05.50	405.5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22.26		1,522.26
30201	办公费	8.98		8.98
30202	印刷费	2.00		2.00
30205	水费	2.00		2.00
30206	电费	10.00		10.00
30207	邮电费	30.00		3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87		310.87
30211	差旅费	3.80		3.80
30213	维修（护）费	2.00		2.00
30215	会议费	11.20		11.20
30216	培训费	20.00		2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7.82		7.82
30218	专用材料费	1.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40.00		40.00
30229	福利费	2.00		2.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37		18.37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00		3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22.22		1,022.2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6.20	142.60	3.60

30301	离休费	30.58	30.58	
30302	退休费	112.02	112.0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0		3.60
399	其他支出	80.00	80.00	
39999	其他支出	80.00	80.00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检验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150.96	4,440.18	2,914.32	1,525.86	710.7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22.15	3,411.37	1,891.31	1,520.06	710.78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122.15	3,411.37	1,891.31	1,520.06	710.78
2013810	质量基础	710.78				710.78
2013850	事业运行	3,411.37	3,411.37	1,891.31	1,520.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3.32	283.32	277.52	5.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3.32	283.32	277.52	5.8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66	28.66	22.86	5.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9.88	169.88	169.8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4.78	84.78	84.7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5.49	745.49	745.4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45.49	745.49	745.4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8.36	198.36	198.36		
2210202	提租补贴	547.13	547.13	547.13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检验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440.18	2,914.32	1,525.8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91.72	2,691.72	
30101	基本工资	412.53	412.53	
30102	津贴补贴	485.84	485.84	
30107	绩效工资	754.85	754.8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9.88	169.8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4.78	84.7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9.17	119.1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42	18.42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8.36	198.36	
30114	医疗费	42.39	42.3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05.50	405.5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22.26		1,522.26
30201	办公费	8.98		8.98
30202	印刷费	2.00		2.00
30205	水费	2.00		2.00
30206	电费	10.00		10.00
30207	邮电费	30.00		3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87		310.87
30211	差旅费	3.80		3.80
30213	维修（护）费	2.00		2.00
30215	会议费	11.20		11.20
30216	培训费	20.00		2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7.82		7.82
30218	专用材料费	1.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40.00		40.00
30229	福利费	2.00		2.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37		18.37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00		3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22.22		1,022.2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6.20	142.60	3.60
30301	离休费	30.58	30.58	

30302	退休费	112.02	112.0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0		3.60
399	其他支出	80.00	80.00	
39999	其他支出	80.00	80.00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单位：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检验院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19	0.00	18.37	0.00	18.37	7.82	11.20	34.91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检验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检验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2. 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801.34		663.45		1,464.79
货物类					324.77		663.45		988.22
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324.77		663.45		988.22
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专用设备购置	专用设备购置	其他分析仪器	分散采购			663.45		663.45
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其他网络设备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4.00				4.00
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便携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2.40				2.40
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专用设备购置	专用设备购置	其他分析仪器	分散采购	304.58				304.58
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其他计算机软件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4.95				4.95
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碎纸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14				0.14
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5.50				5.50
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其他存储设备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3.20				3.20
服务类					476.57				476.57
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476.57				476.57

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运转类-公用经费其他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保留）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2.50				12.50
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运转类-公用经费综合定额	会议费	一般会议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1.20				11.20
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运转类-公用经费非定员定额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310.87				310.87
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运转类-公用经费综合定额	印刷费	其他印刷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2.00				2.00
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仪器设备维保	维修（护）费	其他维修和保养服务	分散采购	100.00				100.00
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信息化维护费	维修（护）费	软件运维服务	分散采购	40.00				40.00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检验院 2023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6,559.0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689.4 万元，减少 9.51%。

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6,559.06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6,559.06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150.9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469.3 万元，减少 22.19%。主要原因是按要求压缩项目经费。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1,408.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79.9 万元，增长 124.15%。主要原因是上缴财政专户检验费收入增加。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6,559.06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6,559.06 万元。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5,530.25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院基本支出和专项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661.48 万元，减少 10.68%。主要原因是按要求压减项目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283.32 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经费、养老保险缴费支出、职业年金缴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22.68 万元，减少 7.41%。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数变动。

（3）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745.49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缴纳的住房公积金和提租补贴。与上年相比减少 5.24 万元，减少 0.7%。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数变动。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检验院 2023 年收入预算合计 6,559.06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6,559.06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150.96 万元，占 78.53%；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1,408.1 万元，占 21.47%；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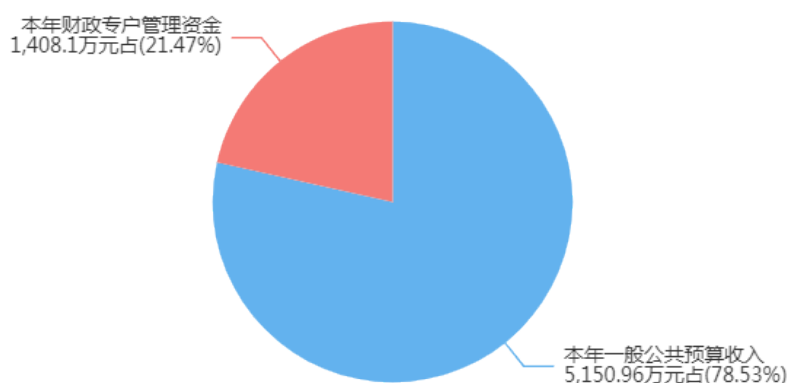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3 年支出预算合计 6,559.06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5,148.28 万元，占 78.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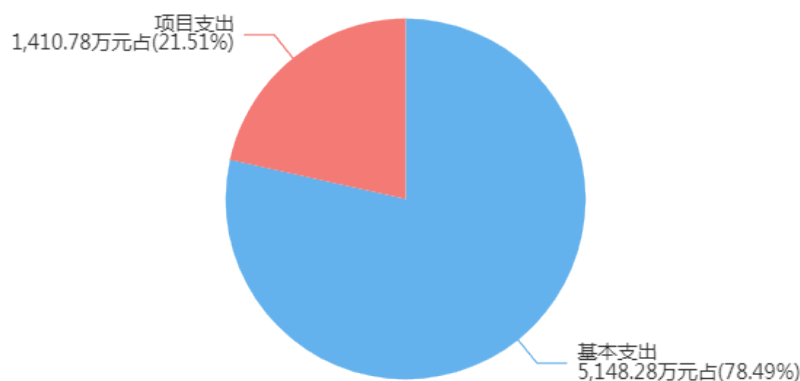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1,410.78 万元，占 21.51%；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150.96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469.3 万元，减少 22.19%。主要原因是按要求压缩项目经费。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3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5,150.9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8.53%。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469.3 万元，减少 22.19%。主要原因是按要求压减项目支出。

其中：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类)

1.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款) 质量基础 (项) 支出 710.7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523.99 万元，减少 68.19%。主要原因是压

减专用设备购置等项目支出。

2.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 3,411.3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2.61 万元，增长 2.48%。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基本支出相应增加。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28.6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2.67 万元，减少 44.17%。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数变动。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169.8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01 万元，减少 0.01%。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按政策规定安排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84.78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198.3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56 万元，减少 0.28%。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按政策规定安排住房公积金支出。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547.1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68 万元，减少 0.85%。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按政策规定安排提租补贴支出。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4,440.1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914.3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其他支出。

（二）公用经费 1,525.8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检验院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5,150.9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469.3 万元，减少 22.19%。主要原因是按要求压减项目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检验院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4,440.1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914.3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其他支出。

（二）公用经费 1,525.8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

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8.37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70.14%；公务接待费支出 7.82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29.8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18.37 万元。其中：
 -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18.37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55 万元，主要原因是进一步厉行节约。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7.82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11.2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34.9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83 万元，主要原因是加强人员培训，提高业务水平。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检验院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1,464.79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988.22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476.57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单位共有车辆 8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5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12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5,150.96 万元；本单位共 8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710.78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基本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

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基础(项):反映计量、标准、认证认可、检验检测等质量基础专项工作支出。

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

员) 发放的租金补贴。